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邵羽南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19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9月25日上午10:00在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N12区新湖路99号壹方中心北区三期A塔10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记名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相应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相应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内部控制，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部分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邵羽南先生、

华青翠女士、张亚玲女士、陈佐兴先生四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

（七）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张志先生、何祚文先生、罗小华先生三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黄反之先生、周康先生、李居全先生因连续任职时间已满六年，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黄反之先生、周康先生、李居全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黄反之先生、周康先生、李居全先生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黄反之先生、周康先生、李居全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及提名人均发表了声明。《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

（八）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兹定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公司全体董事签字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